

長庚大學學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條件

系所組別	臨床醫學研究所（臨床醫學組）	
招生對象	碩士學位學生	
招生名額	1 名	
申請條件	碩士班班別	臨床醫學組 一至三年級
	學業成績	碩士班第一學年每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達 80 分，或名次在該碩士班全班人數前二分之一以內。
	研究表現	提出研究計畫書，具有研究潛力。
	其他	
注意事項	申請逕行修讀博士班之學生，應於每年公告截止日前逕向擬就讀之研究所提出申請。	
繳交資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一份。 2.碩士班修業一年以上歷年成績表一份。 3.原就讀或相關研究所副教授二人以上之推薦書。 4.研究計畫書一式三份。 	

長庚大學學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條件

系所組別	臨床醫學研究所（護理組）	
招生對象	碩士學位學生	
招生名額	1 名	
申請條件	碩士班班別	護理學系碩士班
	學業成績	1.碩士班修業至少滿一學期，且成績排名需在全班前三分之一（含）。 2.須修畢至少三門碩士班必修課程（必修科目包括：各科高級護理學、各科高級護理學實習、護理研究、護理理論、高級生物統計學）。
	研究表現	提出研究計畫書，具有研究潛力
	其他	
注意事項		
繳交資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學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表，申請表格式由教務處制定。 2.碩士班歷年成績單，需附教務處全班排名證明。 3.護理學系所副教授以上推薦函兩封（含指導教授推薦函）。 4.論文研究構想書。 5.有利審查之參考資料，例如已發表之論文或其他著作。 	

長庚大學學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條件

系所組別	生物醫學研究所				
	生化暨細胞分生組	微生物學組	生理暨藥理學組	生物技術組	天然藥物組
招生名額	與碩士班研究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共招收 5名				
申請條件	申請資格	醫學院各系(申請時仍在校，並於該博士班開學前可取得畢業證書者)			
	學業成績	<p>學士班應屆畢業生，成績優良並具有研究潛力者，得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。</p> <p>成績優良並具研究潛力者，標準為：</p> <p>(一)學士班歷年成績總平均達八十分，或名次在該學士班全年級人數前二分之一以內。學生名次之排列應以全年級人數為準，但經教育部核准正式學籍分組之科系亦得以全組人數為準。</p> <p>(二)英文需達到本校訂定的英文畢業門檻之任何一項。</p> <p>(三)提出與研究能力相關的佐證資料、或學術著作，經審查認定具研究潛力。</p>			
注意事項	申請逕行修讀博士班之學士班學生，應向教務處索取『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』，並於規定時間內向本所提出申請。				
繳交資料	<p>(一) 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一份。</p> <p>(二)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一份(附系級排名)。</p> <p>(三) 簡歷(如附件-生物醫學研究所博士班個人簡歷)。</p> <p>(四) 推薦函三封(一封推薦函必須為學士論文(或專題)指導教授推薦，若無法取得請敘明理由，另需本所或相關研究所助理教授以上二人各一封)</p> <p>(五) 自傳(含報考動機)(一式三份)。</p> <p>(六) 研究計劃大綱(一式三份)。</p> <p>※(七) 可提出其他可協助認定研究潛力之資料，如學術著作或研究能力相關之佐證資料(一式三份)。</p> <p>註：※為彈性繳交資料。</p>				

長庚大學學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條件

系所 組別	生物醫學研究所				
	生化暨細胞分 子生物學組	微生物組	生理暨藥理學組	生物技術組	天然藥物組
名額	與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共招收 5 名				
申請 條件	碩士班所別	醫學院相關系所碩士班			
	碩士班年級	一年級(含)以上			
	學業成績	碩士班一年級研究生第一學年各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需為80分以上(含)或研究表現優良者，得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。			
注意 事項	申請直升博士班之研究生，應至教務處下載『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』，並於規定時間內向本所提出申請。				
繳交 資料	申請直升博士學位之研究生，需繳交下列資料： (一)「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」一份。 (二) 大學及碩士班成績單(附系級排名)，一式三份。 (三) 研究計畫、代表性學術報告、學術著作等，一式三份。 (四) 推薦函三封(一封推薦函必須為論文指導教授推薦，若無法取得請敘明理由。另需本所或相關研究所助理教授以上二人各一封)。 (五) 簡歷(格式如附件-生物醫學研究所博士班個人簡歷)，一式三份 (六) 自傳(含申請動機)，一式三份。				

長庚大學學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條件

系所組別	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博士班	
招生對象	碩士學位學生	
招生名額	1 名	
申請條件	碩士班班別	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碩士班、電機工程學系-醫電及電路系統組、醫療機電工程研究所
	學業成績	碩士班一年級研究生第一學年各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需為 80 分以上(含)或名次在碩士班(該組/所)之前二分之一者,得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。
	研究表現	提出研究計畫書,具有研究潛力。
	其他	
注意事項	申請直升博士班之研究生,應向教務處索取「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」,並於規定期限內向本所提出申請。	
繳交資料	申請直升博士學位之研究生,需繳交下列資料: 1.「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」一份。 2.大學及碩士班成績單各一份(附名次) 3.推薦函二封以上(原就讀或相關研究所副教授二人以上,且其中至少一人為該生指導教授)。 4.研究計畫、代表性學術報告、學術著作等。	

長庚大學學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條件

系所組別	電子工程學系博士班（不分組）	
申請資格	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	
招生名額	1 名	
申請條件	學士班班別	電子工程學系、電機工程學系、機械工程學系、化工與材料工程學系、資訊工程學系
	學業成績	學士班歷年學業成績總平均達 80 分或名次在該學士班全班人數前三分之一以內。
	研究表現	提出研究計畫、代表性學術報告或學術著作，經審查認定具研究潛力者。
	其他	
注意事項		
繳交資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申請書一份。 2.學士班歷年成績單。 3.具副教授資格者之推薦信至少二封(必須含原就讀學士班專題指導教授之推薦信)。 4.研究計畫書。 5.對審查有幫助之資料可一併繳交。 	

長庚大學學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條件

系所組別	電子工程學系博士班（不分組）	
招生對象	碩士學位學生	
招生名額	1名	
申請條件	碩士班班別	電子工程研究所碩士班(含在職專班) 光電工程研究所碩士班
	學業成績	碩士班(含在職專班)一年級、二年級
	研究表現	碩士班第一學年每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達80分，或名次在本碩士班全班人數前二分之一以內。
	其他	
注意事項		
繳交資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申請書一份。 2.碩士班修業一年以上歷年成績表和大學成績單各一份。 3.具副教授資格者之推薦信至少二封(必須含原就讀碩士班指導教授之推薦信)。 4.研究計畫書。 5.對審查有幫助之資料可一併繳交。 	

長庚大學學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條件

系所組別	電機工程學系博士班（資工領域）	
招生對象	碩士學位學生	
名額	1名	
申請條件	碩士班班別	本校資工系碩士班1年級
	學業成績	碩士班第一學年每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達80分，或名次在該碩士班全班人數前二分之一（含）以內。 （春季班入學者不受此限）
	研究表現	提出研究計畫、代表性學術報告或學術著作，經審查認定具研究潛力。
	其他	
注意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申請逕行修讀博士班之學生，應於每年公告截止日前逕向本系提出申請。 2.其他相關事項請務必詳閱本校「長庚大學學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規定」。 	
繳交資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一份。 2.碩士班修業期間歷年成績單一份。（春季班入學者不需繳交） 3.副教授二人以上推薦書（其中至少一人為本系教授或副教授）。 4.博士班研究計畫書。 5.其他有利資料，如代表性學術報告或學術著作等。 	

長庚大學學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條件

系所組別	化工與材料工程學系博士班	
招生對象	碩士學位學生	
招生名額	2 名	
申請條件	碩士班班別	化工與材料工程學系碩士班 生化與生醫工程研究所
	學業成績	碩士班第一學年每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達80分，或名次在該碩士班人數前二分之一以內。
	研究表現	提出研究計畫、代表性學術報告或學術著作，經審查認定具研究潛力。
	其他	
注意事項	請參閱「長庚大學化工與材料工程學系博士班研究生修業規定」。	
繳交資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碩士班修業一年以上歷年成績表 1 份。 2. 2 人以上推薦信（必需含碩士班指導教授）。 3. 有助於審查具備研究潛力相關資料 1 份。 4. 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 1 份。 	

長庚大學學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條件

系所組別	企業管理研究所	
招生對象	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	
招生名額	1名	
申請條件	學士班班別	本校大學部（學院不限）
	學業成績	大學部第二、三學年每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達80分，或名次在所屬班級全班人數前二分之一以內。
	研究表現	提出研究計畫書，具有研究潛力。
	其他	
注意事項	申請逕行修讀博士班之學生，應於每年公告截止日前逕向擬就讀之研究所提出申請。	
繳交資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一份。 2.大學部修業三年(含)以上歷年成績單一份。 3.原就讀或相關系所助理教授(含)以上之推薦書二份。 4.研究計畫書一式三份。 	